

证券代码：839883

证券简称：群志科技

主办券商：广州证券

广州群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满足公司拓展市场的需要，公司向何敏个人借款人民币 200.00 万元（人民币贰佰万元整），该笔借款为无息借款，借款时间从 2019 年 4 月 25 日至 2019 年 10 月 24 日。上述关联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9 年 4 月 25 日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广州群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何敏借款的议案》。

关联董事水群强、水群林、何敏需回避表决，因此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，需提交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何敏

住所：广州市天河区虹口街***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公司实际控制人是水群强，何敏与水群强系夫妻关系，水群强与水群林系兄弟关系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本次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因业务发展及资金周转需要，何敏向公司无偿提供借款 2,000,000.00 元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，是公司为发展经营业务需要向关联方借款，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对于公司扩大经营、补充流动资金、扩大市场份额、促进效益增长等有积极作用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群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》

广州群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29日